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的相关规定，为更好地反映基金投资风格，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6年11月30日起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并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有关条款进行修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情况

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基金及调整前后的业绩比较基准情况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原基金合同业绩比较基准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
1	鹏华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恒生指数收益率*2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20%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5%+恒生指数收益率*20%+中债-新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	鹏华弘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3%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3	鹏华弘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5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
4	鹏华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30%	中证1000指数收益率*80%+恒生指数收益率*5%+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5	鹏华外延成长灵活配置混合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30%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债-新综合财富（1-3年）指数

	型证券投资基金		收益率*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6	鹏华弘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3%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75%+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2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7	鹏华弘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3%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50%+中债-综合全价（1-3 年）指数收益率*4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8	鹏华增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40%	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6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40%
9	鹏华沪深港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 300 成长指数收益率*7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30%	国证 1000 成长指数收益率*75%+恒生指数收益率*1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10	鹏华弘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3%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5%+中证 800 价值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11	鹏华创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收益率*3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3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30%+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10%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65%+恒生指数收益率*10%+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2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12	鹏华弘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	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5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	中证 800 价值指数收益率*60%+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券投资基金		年）指数收益率*3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13	鹏华稳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30%	中证1000指数收益率*9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14	鹏华高质量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估值调整）*2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20%	中证1000指数收益率*85%+恒生指数收益率*5%+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15	鹏华价值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30%+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估值调整）*10%	中证A500指数收益率*80%+恒生指数收益率*10%+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16	鹏华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30%	中证A500指数收益率*85%+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17	鹏华品质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20%+恒生指数收益率*10%（经汇率估值调整）	中证800相对成长指数收益率*65%+恒生指数收益率*20%+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18	鹏华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30%	中证A500指数收益率*75%+恒生指数收益率*1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19	鹏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7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20%+恒生指数收益率*10%(经汇率估	中证1000指数收益率*80%+恒生指数收益率*1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

		值调整)	基准利率*5%
20	鹏华优质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30%+恒生指数收益率*10%(经汇率估值调整)	中证800相对成长指数收益率*7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0%+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1	鹏华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收益率*6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30%+中证沪港深互联网指数收益率*10%	中证新兴产业指数收益率*70%+中证港股通科技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0%+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2	鹏华启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30%+恒生指数收益率*10%(经汇率估值调整)	中证800相对成长指数收益率*7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0%+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3	鹏华碳中和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内地低碳经济主题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20%+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估值调整)*10%	中证1000ESG基准指数收益率*85%+恒生指数收益率*5%+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4	鹏华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7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20%+恒生指数收益率*10%（经汇率估值调整）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80%+恒生指数收益率*1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5	鹏华致远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30%+恒生指数收益率*10%(经汇率估值调整)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恒生指数收益率*2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6	鹏华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新兴产业指数收益率*75%+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25%	中证新兴产业指数收益率*90%+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7	鹏华安悦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8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估值调整）*5%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恒生指数收益率*5%
28	鹏华金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总指数收益率*7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5%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29	鹏华安睿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30	鹏华安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31	鹏华安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5%（经汇率估值调整）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32	鹏华安康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5%(经汇率估值调整)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0%+中证 800 价值指数收益率*12%+恒生指数收益率*3%+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33	鹏华民丰盈和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5%(经汇率估值调整)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2%+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10%+恒生指数收益率*3%+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34	鹏华招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7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5%+恒生指数收益率*5%(经汇率估值调整)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0%+中证 800 价值指数收益率*12%+恒生指数收益率*3%+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35	鹏华上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5%(经汇率估值调整)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0%+中证 800 价值指数收益率*12%+恒生指数收益率*3%+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36	鹏华安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5%(经汇率估值调整)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0%+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10%+恒生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37	鹏华稳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5%(经汇率估值调整)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8%+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9%+恒生指数收益率*3%
38	鹏华丰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总指数收益率	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39	鹏华创兴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90%+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7.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5%	中债-0-5 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5%+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12%+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3%
40	鹏华丰尚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总指数收益率	中债-综合财富（1 年以下）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41	鹏华尊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	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	中债-0-5 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投资基金		
42	鹏华永融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0%+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20%	中债-0-5 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43	鹏华永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9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中债-0-5 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44	鹏华睿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90%+中证全指指数收益率*8%+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9%+中证全指指数收益率*8%+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3%
45	鹏华尊诚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总指数收益率	中债-0-5 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46	鹏华丰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中债-综合全价（3-5 年）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47	鹏华丰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中债-综合全价（3-5 年）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48	鹏华丰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0.5%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49	鹏华添鑫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5%+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5%+一年期定期存	中债-综合全价（1-3 年）指数收益率*85%+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5%+一年期定期

	金	款利率(税后)*10%	存款基准利率*10%
50	鹏华双季享18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80%+银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20%	中债-0-3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51	鹏华畅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5%	中债-0-5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中证500指数收益率*7%+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3%
52	鹏华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5%	中债-综合全价（1-3年）指数收益率*70%+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1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53	鹏华丰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77%+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3%+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54	鹏华丰盛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6%	中债-综合全价（1-3年）指数收益率*80%+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5%+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5%
55	鹏华香港美国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指数(人民币计价)*95%+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指数（人民币）收益率*50%+标普500信息技术指数（S&P 500 Info Tech Index）收益率*40%+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10%
56	鹏华全球中短	彭博巴克莱短期美元综合债	彭博全球综合1-3年总回报指

	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券指数(Bloomberg Barclays Short-Term U.S. Aggregate Bond Index)收益率	数（Bloomberg Global Aggregate 1-3 Year Total Return Index Value Unhedged USD）收益率*95%+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上述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原因、差异及影响详见附件《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此外，本次调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基准要素名称进行规范表述。

二、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修订内容

（一）基金合同具体修订内容包括：在“基金的投资”章节中的“业绩比较基准”部分列明基金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设定原因（包括与基金产品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比例限制的匹配情况）、基准要素相关信息（包括发布机构、代码、查询途径等）、业绩比较基准的计算方法、管理投资偏离业绩比较基准的定性或定量方法，以及未来可能变更业绩比较基准的情形和程序。基金管理人将一并更新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基本信息（如有），并更新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相关内容。

（二）本次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基金管理人已履行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www.phfund.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三、上述基金修订后的基金合同自2026年11月30日起生效。

四、其他事项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533

网址：www.phfund.com.cn

（二）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31 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一、鹏华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恒生指数收益率*2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20%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5%+恒生指数收益率*20%+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80%提高到 85%，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60%提高到 65%，港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维持 20%不变；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20%降低到 10%，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0%提高到 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过往投资运作情况及产品的中长期定位。

（2）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证综合债指数调整为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商业银行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等成份券组成，成份券待偿期在 1-3 年（含 1 年），反映境内人民币中短久期债券市场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二、鹏华弘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3%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80%，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15%，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过往投资运作情况及产品的中长期定位。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选取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该指数成分券包含除资产支持证券、美元债券、可转债以外的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债券，是一个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的宽基指数，是中债指数应用最广泛指数之一，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股票资产中的A股股票部分的指数选取沪深300指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沪深300指数由沪深市场中规模大、流动性好的最具代表性的300只证券组成，以反映沪深市场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指数样本量大，行业覆盖面广，更适合作为本基金A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三、鹏华弘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5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50%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沪深300 指数收益率*1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50%降低到 10%，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50%提高到 90%，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过往投资运作情况及产品的中长期定位。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证综合债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该指数成分券包含除资产支持证券、美元债券、可转债以外的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债券，是一个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的宽基指数，是中债指数应用最广泛指数之一，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四、鹏华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30%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1000 指数收益率*80%+恒生指数收益率*5%+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70%提高到 85%，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70%提高到 80%，港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0%提高到 5%；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

的基准要素权重从30%降低到10%，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0%提高到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过往投资运作情况及产品的中长期定位。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股票部分的指数由沪深300指数调整为中证1000指数和恒生指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1000指数选取中证800指数样本以外的规模偏小且流动性好的1000只证券作为指数样本，与沪深300和中证500等指数形成互补，适合作为本基金A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恒生指数是香港最早的股票市场指数之一，成份股包括市值最大、成交最活跃并在香港上市的股票，是反映香港股票市场表现的重要指标，适合作为本基金港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五、鹏华外延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30%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债-新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70%提高到80%；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30%降低到15%，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0%提高到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过往投资运作情况及产品的中长期定位。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综合考虑基准指

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证综合债指数调整为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商业银行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等成份券组成，成份券待偿期在 1-3 年（含 1 年），反映境内人民币中短久期债券市场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六、鹏华弘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3%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75%+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2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 75%，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 20%，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 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过往投资运作情况及产品的中长期定位。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选取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该指数成分券包含除资产支持证券、美元债券、可转债以外的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债券，是一个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的宽基指数，是中债指数应用最广泛指数之一，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股票部分的指数选取中证 800 指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 800 指数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 800 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指数样本量大，行业覆盖面广，更适合作为本基金 A 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七、鹏华弘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3%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50%+中债-综合全价(1-3 年）指数收益率*4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 45%，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 50%，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 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过往投资运作情况及产品的中长期定位。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股票部分的指数选取中证 800 指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 800 指数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 800 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指数样本量大，行业覆盖面广，更适合作为本基金 A 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

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选取中债-综合全价（1-3 年）指数。中债-综合全价（1-3 年）指数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商业银行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等成份券组成，成份券待偿期在 1-3 年（含 1 年），反映境内人民币中短久期债券市场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八、鹏华增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原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40%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6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4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调整。

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股票部分的指数由沪深 300 指数调整为中证 500 指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 500 指数隶属于中证系列规模指数，包含了 500 只沪深 300 指数成分股之外的沪深 A 股市场中流动性好、代表性强的中小市值股票，综合反映了沪深证券市场内中小市值公司的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 A 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证综合债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该指数

成分券包含除资产支持证券、美元债券、可转债以外的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债券，是一个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的宽基指数，是中债指数应用最广泛指数之一，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九、鹏华沪深港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成长指数收益率*7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30%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国证 1000 成长指数收益率*75%+恒生指数收益率*1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70%提高到 85%，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70%提高到 75%，港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0%提高到 10%；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30%降低到 10%，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0%提高到 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过往投资运作情况及产品的中长期定位。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股票资产部分的指数由沪深 300 成长指数调整为国证 1000 成长指数和恒生指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国证 1000 成长指数由国证 1000 指数样本股中成长风格突出的证券组成，更适合作为本基金 A 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恒生指数是香港最早的股票市场指数之一，成份股包括市值最大、成交最活跃并在香港上市的股票，是反映香港股票市场表现的重要指标，适合作为本基金港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鹏华弘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3%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5%+中证800 价值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 85%，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 10%，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 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过往投资运作情况及产品的中长期定位。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选取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该指数成分券包含除资产支持证券、美元债券、可转债以外的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债券，是一个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的宽基指数，是中债指数应用最广泛指数之一，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股票部分的指数选取中证 800 价值指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 800 价值指数从中证 800 指数样本中，选取价值因子得分最高的 250 只证券作为指数样本，反映中证 800 指数样本中具有价值特征的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为市场提供多样化风险收益特征的投资标的。指数样本量大，行业覆盖面广，更适合作为本基金 A 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一、鹏华创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收益率*3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3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30%+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10%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65%+恒生指数收益率*10%+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2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70%提高到 75%，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60%提高到 65%，港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维持 10%不变；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30%降低到 20%，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0%提高到 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过往投资运作情况及产品的中长期定位。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股票部分的指数由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和沪深 300 指数调整为中证 800 指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 800 指数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 800 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指数样本量大，行业覆盖面广，更适合作为本基金 A 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债综合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

（1-3 年）指数。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商业银行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等成份券组成，成份券待偿期在 1-3 年（含 1 年），反映境内人民币中短久期债券市场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二、鹏华弘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5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800 价值指数收益率*60%+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3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50%提高到 60%，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50%降低到 35%，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0%提高到 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股票部分的指数由沪深 300 指数调整为中证 800 价值指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 800 价值指数从中证 800 指数样本中，选取价值因子得分最高的 250 只证券作为指数样本，反映中证 800 指数样本中具有价值特征的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为市场提供多样化风险收益特征的投资标的。指数样本量大，行业覆盖面广，更适合作为本基金 A 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

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证综合债指数调整为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商业银行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等成份券组成，成份券待偿期在 1-3 年（含 1 年），反映境内人民币中短久期债券市场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三、鹏华稳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30%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1000 指数收益率*9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70%提高到 90%；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30%降低到 5%，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0%提高到 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股票部分的指数由沪深 300 指数调整为中证 1000 指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 1000 指数选取中证 800 指数样本以外的规模偏小且流动性好的 1000 只证券作为指数样本，与沪深 300 和中证 500 等指数形成互补，更适合作为本基金 A 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四、鹏华高质量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估值调整）*2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20%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1000 指数收益率*85%+恒生指数收益率*5%+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80%提高到 90%，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60%提高到 85%，港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20%降低到 5%；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20%降低到 5%，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0%提高到 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股票部分的指数由沪深 300 指数调整为中证 1000 指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 1000 指数选取中证 800 指数样本以外的规模偏小且流动性好的 1000 只证券作为指数样本，与沪深 300 和中证 500 等指数形成互补，更适合作为本基金 A 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五、鹏华价值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30%+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估值调整）*10%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A500 指数收益率*80%+恒生指数收益率*10%+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70%提高到 90%，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60%提高到 80%，港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维持 10%不变；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30%降低到 5%，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0%提高到 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股票部分的指数由沪深 300 指数调整为中证 A500 指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 A500 指数从各行业选取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 500 只证券作为指数样本，以反映各行业最具代表性的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指数样本量大，行业覆盖面广，更适合作为本基金 A 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证综合债指数调整为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该指数成分券包含除资产支持证券、美元债券、可转债以外的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债券，是一个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的宽基指数，是中债指数应用最广泛指数之一，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六、鹏华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原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30%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A500 指数收益率*85%+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70%提高到 85%；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30%降低到 10%，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0%提高到 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股票部分的指数由沪深 300 指数调整为中证 A500 指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 A500 指数从各行业选取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 500 只证券作为指数样本，以反映各行业最具代表性的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指数样本量大，行业覆盖面广，更适合作为本基金 A 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证综合债指数调整为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该指数成分券包含除资产支持证券、美元债券、可转债以外的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债券，是一个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的宽基指数，是中债指数应用最广泛指数之一，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

要素。

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七、鹏华品质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20%+恒生指数收益率*10%（经汇率估值调整）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800 相对成长指数收益率*65%+恒生指数收益率*20%+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80%提高到 85%，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70%降低到 65%，港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10%提高到 20%；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20%降低到 10%，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0%提高到 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股票部分的指数由沪深 300 指数调整为中证 800 相对成长指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 800 相对成长指数综合考察中证 800 指数样本的价值和成长特征，选取成长风格较为突出的证券为样本，并采用经综合成长概率调整后的自由流通市值加权，以反映中证 800 指数中具有成长风格特征证券的整体表现，为市场提供更具多元化风险收益特征的投资标的，更适合作为本基金 A 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调整为中

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该指数成分券包含除资产支持证券、美元债券、可转债以外的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债券，是一个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的宽基指数，是中债指数应用最广泛指数之一，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八、鹏华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30%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A500 指数收益率*75%+恒生指数收益率*1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70%提高到 85%，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70%提高到 75%，港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0%提高到 10%；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30%降低到 10%，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0%提高到 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股票资产部分的指数由沪深 300 指数调整为中证 A500 指数和恒生指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 A500 指数从各行业选取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 500 只证券作为指数样本，以反映各行业最具代表性的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指数样本量大，行业覆盖面广，更适合作为本基金 A 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恒生指数是香港最早的股票市场指数之一，成份股包括市值最大、成交最活跃并

在香港上市的股票，是反映香港股票市场表现的重要指标，适合作为本基金港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九、鹏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7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20%+恒生指数收益率*10%(经汇率估值调整)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1000 指数收益率*80%+恒生指数收益率*1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80%提高到 90%，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70%提高到 80%，港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维持 10%不变；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20%降低到 5%，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0%提高到 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股票部分的指数由中证 800 指数调整为中证 1000 指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 1000 指数选取中证 800 指数样本以外的规模偏小且流动性好的 1000 只证券作为指数样本,与沪深 300 和中证 500 等指数形成互补，更适合作为本基金 A 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二十、鹏华优质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30%+恒生指数收益率*10%(经汇率估值调整)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800 相对成长指数收益率*7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0%+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70%提高到 90%，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60%提高到 70%，港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10%提高到 20%；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30%降低到 5%，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0%提高到 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股票部分的指数由沪深 300 指数和恒生指数调整为中证 800 相对成长指数和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中证 800 相对成长指数综合考察中证 800 指数样本的价值和成长特征，选取成长风格较为突出的证券为样本，并采用经综合成长概率调整后的自由流通市值加权，以反映中证 800 指数中具有成长风格特征证券的整体表现，为市场提供更具多元化风险收益特征的投资标的。指数样本量大，行业覆盖面广，更适合作为本基金 A 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选取符合港股通资格的上市公司证券作为样本，以反映港股通范围内上市公司的整体表现，适合作为本基金港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证综合债指数调整为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该指数成分券包含除资产支持证券、美元债券、可转债以外的在境内公开发行且

上市流通的债券，是一个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的宽基指数，是中债指数应用最广泛指数之一，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二十一、鹏华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收益率*6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30%+中证沪港深互联网指数收益率*10%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新兴产业指数收益率*70%+中证港股通科技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0%+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70%提高到 90%；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30%降低到 5%，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0%提高到 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股票部分的指数由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和中证沪港深互联网指数调整为中证新兴产业指数和中证港股通科技指数（人民币）。中证新兴产业指数从沪深市场中选取节能环保产业、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生物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新能源产业、新材料产业、新能源汽车产业、数字创意产业、高技术服务业等领域的 100 只上市公司证券作为指数样本，以反映沪深市场较具代表性的新兴产业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中证港股通科技指数（人民币）从港股通范围内选取 50 只市值较大、研发投入较高且营收增速较好的科技龙头上市公司证券作为

指数样本，以反映港股通内科技龙头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适合作为本基金港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证综合债指数调整为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该指数成分券包含除资产支持证券、美元债券、可转债以外的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债券，是一个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的宽基指数，是中债指数应用最广泛指数之一，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二十二、鹏华启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30%+恒生指数收益率*10%(经汇率估值调整)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800 相对成长指数收益率*7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0%+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70%提高到 90%，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60%提高到 70%，港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10%提高到 20%；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30%降低到 5%，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0%提高到 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

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股票部分的指数由沪深 300 指数和恒生指数调整为中证 800 相对成长指数和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中证 800 相对成长指数综合考察中证 800 指数样本的价值和成长特征，选取成长风格较为突出的证券为样本，并采用经综合成长概率调整后的自由流通市值加权，以反映中证 800 指数中具有成长风格特征证券的整体表现，为市场提供更具多元化风险收益特征的投资标的。指数样本量大，行业覆盖面广，更适合作为本基金 A 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选取符合港股通资格的上市公司证券作为样本，以反映港股通范围内上市公司的整体表现，适合作为本基金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证综合债指数调整为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该指数成分券包含除资产支持证券、美元债券、可转债以外的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债券，是一个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的宽基指数，是中债指数应用最广泛指数之一，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二十三、鹏华碳中和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证内地低碳经济主题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20%+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估值调整)*10%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1000ESG 基准指数收益率*85%+恒生指数收益率*5%+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80%提高到90%，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A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70%提高到85%，将股票资产中的港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10%降低到5%；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20%降低到5%，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0%提高到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基于本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投资风格与主题库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主题界定、市值覆盖、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股票资产中的A股股票部分的指数由中证内地低碳经济主题指数调整为中证1000ESG基准指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1000 ESG基准指数从中证1000样本中剔除各中证一级行业内ESG分数最低的20%的上市公司证券，选取剩余证券作为指数样本，更适合作为本基金A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二十四、鹏华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20%+恒生指数收益率*10%（经汇率估值调整）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0%+恒生指数收益率*1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80%提高到90%，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A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70%提高到80%，港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维持10%不变；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20%降低到5%，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0%

提高到 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其他资产的基准指数未调整。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二十五、鹏华致远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30%+恒生指数收益率*10%(经汇率估值调整)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恒生指数收益率*2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70%提高到 90%，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60%提高到 70%，港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10%提高到 20%；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30%降低到 5%，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0%提高到 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其他资产的基准指数未调整。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二十六、鹏华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证新兴产业指数收益率*75%+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25%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新兴产业指数收益率*90%+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75%提高到90%；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25%降低到5%，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0%提高到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证综合债指数调整为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该指数成分券包含除资产支持证券、美元债券、可转债以外的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债券，是一个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的宽基指数，是中债指数应用最广泛指数之一，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二十七、鹏华安悦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8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估值调整）*5%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恒生指数收益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调整。

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证综合债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隶属于

中债总指数族，该指数成分券包含除资产支持证券、美元债券、可转债以外的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债券，是一个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的宽基指数，是中债指数应用最广泛指数之一，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二十八、鹏华金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债总指数收益率*7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5%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25%降低到 10%，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75%提高到 90%，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债总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该指数成分券包含除资产支持证券、美元债券、可转债以外的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债券，是一个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的宽基指数，是中债指数应用最广泛指数之一，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二十九、鹏华安睿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20%降低到 10%，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80%提高到 90%，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三十、鹏华安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20%降低到 10%，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80%提高到 90%，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证全债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该指数成分券包含除资产支持证券、美元债券、可转债以外的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债券，是一个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的宽基指数，是中债指数应用最广泛指数之一，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三十一、鹏华安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5%（经汇率估值调整）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20%降低到 10%，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15%降低到 10%，港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5%降低到 0%；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80%提高到 85%，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0%提高到 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证综合债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该指数成分券包含除资产支持证券、美元债券、可转债以外的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债券，是一个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的宽基指数，是中债指数应用最广泛指数之一，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三十二、鹏华安康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5%(经汇率估值调整)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0%+中证 800 价值指数收益率*12%+恒生指数收益率*3%+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20%降低到 15%，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15%降低到 12%，港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5%降低到 3%；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维持 80%不变，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0%提高到 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证综合债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该指数成分券包含除资产支持证券、美元债券、可转债以外的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债券，是一个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的宽基指数，是中债指数应用最广泛指数之一，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股票部分的指数由沪深 300 指数调整为中证 800 价值指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 800 价值指数从中证 800 指数样本中，选取价值因子得分最高的 250 只证券作为指数样本，反映中证 800 指数样本中具有价值特征的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为市场提供多样化风险收益特征的投资标的。指数样本量大，行业覆盖面广，更适合作为本基金 A 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三十三、鹏华民丰盈和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5%(经汇率估值调整)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2%+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10%+恒生指数收益率*3%+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20%降低到 13%，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15%降低到 10%，港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5%降低到 3%；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80%提高到 82%，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0%提高到 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证综合债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该指数成分券包含除资产支持证券、美元债券、可转债以外的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债券，是一个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的宽基指数，是中债指数应用最广泛指数之一，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股票部分的指数由沪深 300 指数调整为中证 800 指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 800 指数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 800 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指数样本量大，行业覆盖面广，更

适合作为本基金 A 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三十四、鹏华招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7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5%+恒生指数收益率*5%(经汇率估值调整)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0%+中证 800 价值指数收益率*12%+恒生指数收益率*3%+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30%降低到 15%，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25%降低到 12%，港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5%降低到 3%；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70%提高到 80%，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0%提高到 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证综合债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该指数成分券包含除资产支持证券、美元债券、可转债以外的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债券，是一个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的宽基指数，是中债指数应用最广泛指数之一，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股票部分的指数由沪深 300 指数调整为中证 800 价值指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

基准中，中证 800 价值指数从中证 800 指数样本中，选取价值因子得分最高的 250 只证券作为指数样本，反映中证 800 指数样本中具有价值特征的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为市场提供多样化风险收益特征的投资标的。指数样本量大，行业覆盖面广，更适合作为本基金 A 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三十五、鹏华上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5%(经汇率估值调整)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0%+中证 800 价值指数收益率*12%+恒生指数收益率*3%+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20%降低到 15%，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15%降低到 12%，港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5%降低到 3%；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维持 80%不变，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0%提高到 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证综合债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该指数成分券包含除资产支持证券、美元债券、可转债以外的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债券，是一个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的宽基指数，是中债指数应用最广泛指数之一，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

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股票资产中的A股股票部分的指数由沪深300指数调整为中证800价值指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800价值指数从中证800指数样本中，选取价值因子得分最高的250只证券作为指数样本，反映中证800指数样本中具有价值特征的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为市场提供多样化风险收益特征的投资标的。指数样本量大，行业覆盖面广，更适合作为本基金A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三十六、鹏华安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5%(经汇率估值调整)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0%+恒生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20%降低到15%，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A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15%降低到10%，港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维持5%不变；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维持80%不变，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0%提高到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证综合债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该指数成分券包含除资产支持证券、美元债券、可转债以外的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债券，是一个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

走势情况的宽基指数，是中债指数应用最广泛指数之一，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股票资产中的A股股票部分的指数由沪深300指数调整为中证800指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800指数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800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指数样本量大，行业覆盖面广，更适合作为本基金A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三十七、鹏华稳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5%(经汇率估值调整)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8%+沪深300指数收益率*9%+恒生指数收益率*3%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20%降低到12%，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A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15%降低到9%，港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降低到3%，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80%提高到88%，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证综合债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隶

属于中债总指数族，该指数成分券包含除资产支持证券、美元债券、可转债以外的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债券，是一个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的宽基指数，是中债指数应用最广泛指数之一，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三十八、鹏华丰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债总指数收益率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100%降低到 95%，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0%提高到 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结合基金过往实际运作，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债总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商业银行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等成份券组成，成份券待偿期在 1-3 年（含 1 年），反映境内人民币中短久期债券市场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三十九、鹏华创兴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90%+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7.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5%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0-5 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5%+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12%+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3%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10%提高到 15%，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7.5%提高到 12%，港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2.5%提高到 3%，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90%降低到 8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结合基金过往实际运作，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债综合指数调整为中债-0-5 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中债-0-5 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成分券包括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剩余期限在 5 年以下的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银行债券、信用债等，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股票部分的指数由中证 500 指数调整为中证 800 指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 800 指数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 800 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指数样本量大，行业覆盖面广，更适合作为本基金 A 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四十、鹏华丰尚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债总指数收益率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财富（1 年以下）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100%降低到 95%，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0%提高到 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结合基金过往实际运作，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债总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1 年以下）指数。中债-综合财富（1 年以下）指数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商业银行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等成份券组成，成份券待偿期在 1 年以下，反映境内人民币短久期债券市场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四十一、鹏华尊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0-5 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100%降低到 95%，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0%提高到 5%，

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结合基金过往实际运作，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债综合财富指数调整为中债-0-5 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中债-0-5 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成分券包括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剩余期限在 5 年以下的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银行债券、信用债等，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四十二、鹏华永融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0%+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20%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0-5 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80%提高到 95%，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20%降低到 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结合基金过往实际运作，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调整为中债-0-5 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中债-0-5 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成分券包括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剩余期限在 5 年以下的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银行债券、信用债等，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在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方面，根据基金合同对流动性受限资产的投资限制和现金类资产的投资比例要求，本基金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调整为活期存款基准利率，更适合作为本基金现金类资产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四十三、鹏华永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9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0-5 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90%提高到 95%，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10%降低到 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结合基金过往实际运作，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证综合债指数调整为中债-0-5 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中债-0-5 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成分券包括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剩余期限在 5 年以下的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银行债券、信用债等，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四十四、鹏华睿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90%+中证全指指数收益率*8%+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9%+中证全指指数收益率*8%+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3%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10%提高到11%，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A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维持8%不变，港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2%提高到3%，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90%降低到89%，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四十五、鹏华尊诚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债总指数收益率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0-5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100%降低到95%，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0%提高到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结合基金过往实际运作，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债总指数调整为中债-0-5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中债-0-5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成分券包括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剩余期限在5年以下的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银行债券、信用债

等，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四十六、鹏华丰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3-5 年）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调整。

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结合基金过往实际运作，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全价（3-5 年）指数。中债-综合全价（3-5 年）指数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商业银行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等成份券组成，成份券待偿期在 3-5 年（含 3 年），反映境内人民币中长久期债券市场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四十七、鹏华丰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3-5 年）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调整。

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结合基金过往实际运作，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全价（3-5 年）指数。中债-综合全价（3-5 年）指数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商业银行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等成份券组成，成份券待偿期在 3-5 年（含 3 年），反映境内人民币中长久期债券市场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四十八、鹏华丰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0.5%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 95%，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 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结合基金过往实际运作，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设置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该指数成分券包含除资产支持证券、美元债券、可转债以外的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债券，是一个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的宽基指数，是中债指数应用最广泛指数之一，更适合作为本

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四十九、鹏华添鑫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5%+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5%+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1-3 年）指数收益率*85%+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5%+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1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调整。

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结合基金过往实际运作，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全价（1-3 年）指数。中债-综合全价（1-3 年）指数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商业银行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等成份券组成，成份券待偿期在 1-3 年（含 1 年），反映境内人民币中短久期债券市场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五十、鹏华双季享 18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80%+银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20%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0-3 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80%提高到95%，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20%降低到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结合基金过往实际运作，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调整为中债-0-3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中债-0-3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成分券包括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剩余期限在3年以下的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银行债券、信用债等，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在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方面，根据基金合同对流动性受限资产的投资限制和现金类资产的投资比例要求，本基金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银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调整为活期存款基准利率，更适合作为本基金现金类资产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五十一、鹏华畅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5%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0-5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中证500指数收益率*7%+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3%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维持10%不变，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A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7.5%降低到7%，港股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2.5%提高到3%，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

准要素权重维持 90%不变，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结合基金过往实际运作，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债综合指数调整为中债-0-5 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中债-0-5 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成分券包括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剩余期限在 5 年以下的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银行债券、信用债等，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 A 股股票部分的指数由沪深 300 指数调整为中证 500 指数。中证 500 指数隶属于中证系列规模指数，包含了 500 只沪深 300 指数成分股之外的沪深 A 股市场中流动性好、代表性强的中小市值股票，综合反映了沪深证券市场内中小市值公司的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 A 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五十二、鹏华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5%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1-3 年）指数收益率*70%+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10%+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 80%，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 15%，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 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

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结合基金过往实际运作，基于本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选取中债-综合全价（1-3 年）指数和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中债-综合全价（1-3 年）指数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商业银行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等成份券组成，成份券待偿期在 1-3 年（含 1 年），反映境内人民币中短久期债券市场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利率债及信用债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的样本券由在沪深交易所上市的可转换债券组成。指数用市值加权计算，以反映沪深交易所可转换债券的整体表现，适合作为本基金可转债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 A 股股票部分的指数选取中证 800 指数。中证 800 指数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 800 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指数样本量大，行业覆盖面广，更适合作为本基金 A 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五十三、鹏华丰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77%+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3%+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100%降低到 80%；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0%提高到 15%；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0%提高到 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结合基金过往实际运作，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债综合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和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商业银行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等成份券组成，成份券待偿期在 1-3 年（含 1 年），反映境内人民币中短久期债券市场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利率债及信用债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的样本券由在沪深交易所上市的可转换债券组成。指数用市值加权计算，以反映沪深交易所可转换债券的整体表现，适合作为本基金可转债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 A 股股票部分的指数选取沪深 300 指数。沪深 300 指数由沪深市场中规模大、流动性好的最具代表性的 300 只证券组成，以反映沪深市场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指数样本量大，行业覆盖面广，更适合作为本基金 A 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五十四、鹏华丰盛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6%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1-3 年）指数收益率*80%+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5%+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1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85%，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1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结合基金过往实际运作，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选取中债-综合全价（1-3年）指数和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中债-综合全价（1-3年）指数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商业银行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等成份券组成，成份券待偿期在1-3年（含1年），反映境内人民币中短久期债券市场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利率债及信用债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的样本券由在沪深交易所上市的可转换债券组成。指数用市值加权计算，以反映沪深交易所可转换债券的整体表现，适合作为本基金可转债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A股股票部分的指数选取中证800指数。中证800指数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800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指数样本量大，行业覆盖面广，更适合作为本基金A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五十五、鹏华香港美国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指数(人民币计价)*95%+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指数（人民币）收益率

*50%+标普 500 信息技术指数（S&P 500 Info Tech Index）收益率*40%+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1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境外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95%降低到 90%，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5%提高到 10%，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基于本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投资风格与主题库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主题界定、市值覆盖、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境外股票部分的指数由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指数(人民币计价)调整为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指数(人民币计价)和标普 500 信息技术指数（S&P 500 Info Tech Index)。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指数（人民币)选取在香港及其他海外交易所上市的中国互联网领域公司证券组成指数样本，以反映境外上市中国互联网相关领域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标普 500 信息技术指数（S&P 500 Info Tech Index）包含标普 500 指数内隶属 GICS 信息技术行业分类的成分股，更适合作为本基金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五十六、鹏华全球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1、原业绩比较基准：彭博巴克莱短期美元综合债券指数(Bloomberg Barclays Short-Term U.S. Aggregate Bond Index)收益率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彭博全球综合 1-3 年总回报指数（Bloomberg Global Aggregate 1-3 Year Total Return Index Value Unhedged USD）收益率*95%+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境外债券资产的基准要

素权重从100%降低到95%，将基准中的现金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0%提高到5%，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投资运作情况。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结合基金过往实际运作，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指数由彭博巴克莱短期美元综合债券指数(Bloomberg Barclays Short-Term U.S. Aggregate Bond Index)调整为彭博全球综合1-3年总回报指数（Bloomberg Global Aggregate 1-3 Year Total Return Index Value Unhedged USD)。彭博全球综合1-3年总回报指数(Bloomberg Global Aggregate 1-3 Year Total Return Index Value Unhedged USD）是衡量全球剩余期限在1-3年的投资级债券的旗舰指标，包括来自发达市场和新兴市场发行人的国债、政府相关债券、公司债及证券化固定利率债券。该指数具备较强的市场代表性、客观性和较高的透明度，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境外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选取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